

张芳龙（普宁华侨管理区党政办公室主任）

詹林河（大南山华侨管理区党政办公室主任）

编委会下设编辑部，主编由张素忠兼任，副主编由高晓娟担任；专、兼职编辑由编委会聘任。编辑部设在市史志办公室（联系电话：8631190）。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二〇〇九年三月二十三日

关于我市 2008 年无偿献血工作的情况通报

揭府办〔2009〕30 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府直属各单位：

2008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高度重视下，我市各地进一步加强对无偿献血工作的组织领导，加大工作力度，促进全市无偿献血工作的深入开展。现将 2008 年全市无偿献血情况通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据统计，2008 年全市无偿献血 15604 人次，完成全年计划的 56.9%，其中，普侨区完成年任务的 100.0%，大南山侨区完成年任务的 82.7%，榕城区完成年任务的 76.3%，东山区完成年任务的 74.6%，揭东县完成年任务的 61.2%，揭西县完成年任务的 60.0%，惠来县完成年任务的 55.7%，市试验区完成年任务的 53.8%，普宁市完成年任务的 48.4%。临床用血 100% 来自无偿献血，无偿献血工作取得一定成效。主要体现在：

一是组织领导进一步加强。在市委市政府的高度重视下,我市各级党政和有关部门认真贯彻执行《献血法》等法律法规和市政府有关文件精神,不断加大无偿献血工作力度,进一步配套完善采血网络。在有关地方政府的支持下,市中心血站先后在榕城东风广场、普宁兰花广场和市区青年文化广场增设 3 个流动采血点,定期安排流动采血车到现场宣传、采血,有效地推动无偿献血工作的开展。

二是宣传发动力度进一步加大。市中心血站与揭阳广播电视台联合制作了无偿献血宣传片,与普宁市联合在普宁市区推出公共汽车车身公益广告。利用市中心血站信息平台和网络,及时向社会发送用血信息,引导特定血型人群参与无偿献血,有效缓解血型偏型问题。市中心血站主动加强与各基层单位的联系,先后有 100 多人次深入到驻揭部队、大专院校、工厂企业开展宣传发动,多方面开拓血源。

三是群众参与热情进一步提升。榕城区等地方党政主要领导亲自参加无偿献血,用自己的行动激发当地党员干部和群众的献血热情。揭东县月城、曲溪、云路等乡镇组织党员和入党积极分子开展无偿献血活动。5·12 汶川特大地震发生后,市民自愿捐血热情高涨,市中心血站采取积极措施,全天候接受市民捐血工作。在地震后的十多天里,市民街头志愿献血接近 2000 人,创下了揭阳有史以来单位时间内志愿无偿献血人数之最。全年全市参加自愿无偿献血 7615 人次,是 2007 年的 2.83 倍。

二、存在问题

虽然各地无偿献血取得明显突破,但仍存在一些问题。主要有:

一是无偿献血任务完成不理想。全市计划无偿献血仅完成市政府下达任务的 56.9%,比 2007 年有所下降。

二是对无偿献血认识有待提高。部分地方对《献血法》贯彻缺乏力度,宣传发动不到位,与采血站配合欠默契,没有形成推动无偿献血合力。

三是采血机构配套不到位。由于部分采血站人员不足或没有独立编制，缺乏必要的交通工具，宣传经费不足，宣传力度不够，未能很好地履行无偿献血宣传和志愿献血者招募职能。市中心血站采血车较少，加上各采血站没有配套采血车，农村无偿献血工作无法深入开展。

三、下一步工作要求

为进一步推进无偿献血，确保临床用血需要，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特提出如下要求：

一是要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各级政府（管委会）要高度重视无偿献血工作，从讲政治的高度，切实负起责任，主要领导要亲自抓，负总责。同时，要充分发挥各相关部门的职能作用，进一步明确职责，密切配合，共同推进我市无偿献血工作健康快速发展，确保我市今年的献血计划的完成。

二是进一步加强采血站建设。各县（市、区）对不适宜开展工作的采血站应重新布点，把采血站设立在人流较多的临街地带，或在城镇中心区增设无偿献血爱心屋，真正起到扩大影响、方便群众献血的作用。同时要根据各地实际，加大人员、经费及设备的投入，配置必要的交通工具。

三是要继续加大宣传发动力度。各地要充分运用各种宣传舆论阵地和宣传工具，大张旗鼓地开展无偿献血宣传，使广大群众对无偿献血有关知识有一个比较全面的了解，彻底摒弃献血有损健康的错误思想。特别要做好占我市人口绝大多数的农民的宣传工作，使无偿献血成为农村群众的自觉行动。各地要树立典型，宣传典型，全面推广，力促无偿献血工作走上良性发展轨道。

四是要建立通报制度。各地各单位要按照市政府下达的年度计划认真抓好落实，市政府对全市无偿献血情况实行不定期通报，对积极参加献血和在献血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的单位或个人进行表彰；对措施不力，

未能按要求完成计划的单位进行批评。各地各单位如因客观原因未能按要求完成计划的，必须向市献血办书面陈述理由。

附件：揭阳市 2008 年无偿献血计划完成情况表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二〇〇九年三月二十四日

附件

揭阳市 2008 年无偿献血计划完成情况表

单 位	年计划(人)	实献血人数 (人)	完成比例(%)
普侨区	60	60	100.0
大南山侨区	75	62	82.7
榕城区	1920	1464	76.3
东山区	1080	806	74.6
揭东县	5760	3525	61.2
揭西县	3960	2375	60.0
惠来县	4200	2339	55.7
市试验区	660	355	53.8
普宁市	9720	4708	48.4
合 计	27435	15604	56.9

注：各县（市、区）顺序按任务完成率高低排列。